

铁岭市生态环境局西丰县分局

铁市环西审发〔2025〕3号

关于《西丰县西丰镇乐善村香福豆制品厂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西丰县西丰镇乐善村香福豆制品厂：

你单位报送的《西丰县西丰镇乐善村香福豆制品厂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政策法规要求并结合专家意见，经我局审查，形成以下审批意见：

一、项目位于辽宁省铁岭市西丰县西丰镇乐善村在现有厂区内，为改建项目，建设内容为将现有1台2t/h生物质专用锅炉及治理设施拆除，更换为1台3t/h生物质专用锅炉，配备低氮燃烧技术、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现有工程产品及产量不变，仍为年产干豆腐170t/a。项目总投资35万元，环保投资28.6万元。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

的环境保护措施后，我局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所列的项目地点、性质、规模、环保措施等进行建设。

二、我局原则上同意该《报告表》内容，并对该项目提出以下要求：

1、项目须严格执行环保部门认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立即落实《报告表》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确保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

2、项目施工内容主要为现有锅炉及配套设备拆除并安装锅炉等设备以及调试等，应对施工现场进行科学管理，工地围挡、物料覆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及设备，禁止夜间（20:00-次日 6:00）施工；施工期间工人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报废设备（废锅炉、废除尘设备等）委托具备再生资源回收、运输、拆解、利用一体化处理能力的企业合作，提升报废锅炉规范化处置水平；废包装及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送生活垃圾处理场进行处理。

3、项目营运期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生物质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30m 高排气筒 DA001 达标排放。

4、运营期锅炉排水、软化水制备系统排水，部分用于清渣，剩余部分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西丰县公合特色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5、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对高噪声设备安装隔声垫，封闭设备、并在车间墙壁加装高效吸声材料。

6、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除尘器废布袋、锅炉灰渣、废离子交换树脂及栅渣和污泥。除尘灰、锅炉产生的灰渣、废离子交换树脂及栅渣和污泥暂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布袋由厂家定期更换，不在厂区内储存。

7、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按照相关规定修订和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与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应急预案做好衔接，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定期进行环境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要求，健全企业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在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验收、使用和拆除等过程中，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好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并及时向相关部门报告有关情况。你单位要与第三方治理企业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承包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要对第三方治理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应当及时督促整改。



项目所涉及的其他环境风险、安全、消防等问题按照相关部门规定执行。

三、项目建设完成后三个月内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进行公开，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并按照规定完成排污许可证申领工作。

四、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运行工艺、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变动，须报我局重新审批。

铁岭市生态环境局西丰县分局

2025 年 4 月 27 日